

《穿越圣经》

出埃及记（21）颁布十诫（出 20:3-17）

听众朋友，你好。欢迎收听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。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。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，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。

上一次节目，我们研读与分享了出埃及记 19:6-20:2 的内容，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。

出埃及记 19:6-15 讲述了神吩咐摩西向百姓传达神的谕令，要以色列民自洁，准备迎见神。以色列民要分别为圣归给神，彰显神圣洁的属性，人要在他们身上看到神。他们在生活品德上要彰显神的美德，吸引人来归向神。这正是神拣选以色列民做祭司国度的初衷。自洁就是要百姓在肉体 and 灵性上都做好准备，预备迎见神；百姓要在日常生活中远离罪，才能将自己献给神。“洗净衣服”就是使自己成为圣洁的，把心思意念准备好。我们朝拜神、迎见神的时候，应当把各种忧虑与杂务都抛开，真正做到心无旁念、单单仰望神。

出埃及记 19:16-25 讲述了神在西乃山向摩西和以色列民显现的故事。这段经文开启以色列民一个全新的经历：雅威真神亲自降临在西乃山上。在此之前，以色列民已经共同经历过神拯救他们脱离埃及的奴役，以及走旷野的旅程，现在他们更一同见到神降临在西乃山上，这使他们共同进入与雅威（就是耶和華）真神立约的关系之中。原本只是摩西个人的见证，这时成为全民族的共同经历。得救与委身给神，不再是对未来的应许，而是当下真实的经历。地震天摇，乌云闪电，角声雷轰，更加深这段经历的戏剧张力。

出埃及记 20:1-2 讲述了神向选民重申祂是耶和華，是以色列的神，是神将百姓从埃及为奴之家拯救出来。这是十诫的前言，犹太人传统上把这段经文当作第一诫。在这段经文中，神向以色列民自我介绍，作为所有律法的前言，同时也把出埃及记前面各章作一个摘要整理，更从三个方面来宣告神颁布律法的权威：第一，“我是雅威（就是耶和華）”，神宣告了祂的尊名，正如神在出埃及记 3 章，最早向摩西启示的圣名那样。这里不仅说明神的本性，并宣告了神的权威，以及合法的统治。神的道德属性，如圣洁、公义、信实、慈爱，都是在十诫中具体表现出来的。第二，神是独一的真神。对以色列民而言，神更是“你的神”；而以色列民也被称作神的选民、祂的子民，是神眼中的珍宝，正如阿摩司书 3:2 所说的：“在地上万族中，我只认识你们；”第三，因为神曾把以色列民从埃及为奴之家拯救出来，是他们的救赎主，因此神有权柄对他们颁布律法。这同时也显示，以色列民不是因为遵行诫命而成为神的子民，而是因为神的拣选与救赎，他们才成为神的子民。现在他们要接受神的律法，作为对神恩典的适当回应。

接下来，我们继续查考与分享出埃及记 20 章剩下的内容。

神要给以色列民颁布律法，希望他们能够遵行，以色列人也信誓旦旦地说：“凡耶和所说的我们都要遵行。”上一次我们已经谈了和律法有关的问题，现在我们还要继续说清楚。律法绝对不会自己执行。颁布律法的人必须大有权力。神用强大的影响力执行神的律法。有些人认为他们可以违反十诫的规定自行偏左或偏右，而不被处罚。律法必须被执行，才能称为律法，因此，神在以西结书 18:4 说：“犯罪的，他必死亡。”律法必须被执行，违反律法的人必要受罚。

又有人把律法和恩典混在一起，把他们放在同一个系统里面，这是另外一种需要纠正的观念。把律法和恩典放在同一个系统中，就是剥夺了律法的威严和意义。律法是不讲爱的，律

法是不讲恩典的。如果你把恩典和律法混在一起，你就剥夺了恩典的良善和荣耀，以致使恩典不再令人惊奇，不再吸引人，也不再令人羡慕。当律法和恩典绑在一起的时候，罪人的需求就无法得到满足。律法告诉我们，人应该怎么做。恩典让我们认识神的本性。律法的威严是我们必须要认定的。

律法显明神是谁，让我们知道神和人之间有个巨大的鸿沟。保罗在加拉太书 4:21 问了一个问题：“你们这愿意在律法以下的人，请告诉我，你们岂没有听见律法吗？”你最好听听律法怎么说，因为十诫把人放在天秤上，结果发现人的重量不足。正如你不会透过别人来衡量你自己。站在山上的人，看着站在山下的人，就对他说：“我站的比你高。”站在高处的人要这样说，当然很容易。可是站在山上的人，就不能对站在月球上的或天堂里的人这样说。反正你就是不可能达到神的标准。

律法也显明人是谁，说明人没有能力弥补自己和神之间的鸿沟。罗马书 3:19 告诉我们说：“我们晓得律法上的话都是对律法以下之人说的，好塞住各人的口，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审判之下。”保罗在罗马书 8:3 说：“律法既因肉体软弱，有所不能行的，神就差遣自己的儿子，成为罪身的形状，作了赎罪祭，在肉体中定了罪案，”错误不在于律法，而是在我们。

律法就像一面镜子，就像前面我们已经说过的，镜子能显出一个人在罪中的情况。许多人看着镜子，认为他们没有问题。这就让我想起一个童话故事，有一个皇后看着她的镜子，对镜子说：“镜子，镜子，墙上的镜子，谁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？”这个皇后想要听到镜子对她说，就是她，但是镜子告诉她真相，她不是最美丽的女人，有一个人比她更美丽。今天，很有意思的是，很多人看着镜子，这镜子就是用神的话写成的十诫，他们对自己说相同的话：“镜子，镜子，墙上的镜子，谁是世界上最能干的人？”不同的地方在于他们自问自答，自己说：“我就是。”他们认为自己能够遵守律法。

亲爱的听众朋友，你需要更仔细地看看镜子，让镜子回答你的话。律法绝对不会使一个人成为罪人，而只显示出罪人犯罪的事实。颁布律法是为了使人能够归向神，就如同我们前面说过的一样，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，牵着我们，带领我们走向十字架，告诉我们说：“孩子，你需要救主，因为你是一个罪人。”

现在，让我们来看十诫。十诫分成两个主要不同的部分。一个部分是关于人和神的关系，另外一个部分是关于人和人之间的关系。

出埃及记 20:3 记载：“除了我以外，你不可有别的神。”

在这节经文中，神谴责多神论，也就是相信不止一个神明的宗教，但是没有反对无神论的诫命，在当时并没有无神论，因为他们那时是非常接近神的创造和神最初启示的时期。无神论者开始出现，可能是在大卫王的时期，他们被称为是愚顽人。诗篇 53:1 说：“愚顽人心里说：没有神。”今天，无神论者可能是一位大学教授，而且人们可能认为他是个聪明人，是个知识分子，但是神却说他是个愚顽人。今天有很多人是无神论者，因为我们和人类起源的时代距离太远了，人类不愿意接受神话语的启示。

神告诉以色列人：“除了我以外，你不可有别的神。”神用这种方式教导这个国家，因为在当时，人要维持平衡是非常不容易的。在当时流行的多神论，他们拜很多神明。今天流行的是不敬拜任何神。在这节经文中，我们要注意，最重要的就是神谴责多神论。在罗马书 1:21-25，保罗针对这个主题有充分的说明，他说：“因为，他们虽然知道神，却不当作神荣耀他，也不感谢他。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，无知的心就昏暗了。自称为聪明，反成了愚拙，将

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，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、走兽、昆虫的样式。所以，神任凭他们逞着心里的情欲行污秽的事，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体。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，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，不敬奉那造物的主——主乃是可称颂的，直到永远。阿们！”

十诫中的第一诫强调了敬拜的对象乃是耶和华，拒绝任何别神。此处，彰显了神的独一性以及信奉雅威的首要性。信徒要以神为首，生命中不容有任何其他的神。神的独一性，更是要求人对神全然忠心的基础。

出埃及记 20:4-6 记载：“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，也不可做什么形象仿佛上天、下地，和地底下、水中的百物。不可跪拜那些像，也不可事奉它，因为我耶和华——你的神是忌邪的神。恨我的，我必追讨他的罪，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；爱我、守我诫命的，我必向他们发慈爱，直到千代。”

有些人可能会觉得，这段经文不适用在我们今天的状况。歌罗西书 3:5 告诉我们说：“贪婪就与拜偶像一样”。当你放纵自己在某一件事情上的时候，任何能让你沉迷的事就成为你的“偶像”了。许多人并没有拜巴克斯。脚分成蹄状的巴克斯是古代希腊罗马的酒神，但是他们却敬拜酒瓶，就是敬拜偶像。现在酗酒的人很多，贪好杯中之物的人总说他们爱国家、缴纳了许多的税，事实上，除了因为喝酒而造成的伤害以外，他们对社会根本就没有其他有价值的贡献。这一代的人接受许多宣传广告，一大群的人都被洗脑了。不管他们承认与否，他们敬拜的是酒神。还有人敬拜掌管性的女神，有些人敬拜金钱。当你把你的时间、精神和心力全部投注在某些事情上面的时候，那些事情就成为你的偶像。但神说：“除了我以外，你不可有别的神。”

出埃及记 20:7 记载：“不可妄称耶和华——你神的名；因为妄称耶和华名的，耶和华必不以他为无罪。”

“妄称神的名”就是亵渎神。今天这种情形已经很普遍了，但是神的诫命仍然有效。“妄称神的名”本身就是错的，因为神是圣洁的，是神圣不可侵犯的！这条诫命有时也体现在我们缺乏的词汇上。有些人觉得如果不用亵渎的字眼，就没法表达他们的感受。几年前，有一位弟兄奇妙地信主后，他说：“我习惯的用语中，有一半是现在说不出口的。”这就是他所要表达的意思。

圣经提醒我们，不只是不可误用神的名，更要正确使用神的名，例如求告、颂赞、见证、宣扬等。在使徒行传 19 章，使徒保罗使用耶稣的名，显得非常有能力，令恶鬼从那些被它们附着的人身上出来，致使有些行邪术的人也开始利用耶稣的名。但是犹太人士基瓦的七个儿子，奉耶稣的名赶鬼，不但没有把鬼赶出来，反而被鬼所胜。这些人心术不正，行事乖僻，正是妄用神名的典型负面例证。

现在我们来谈第四诫。出埃及记 20:8-11 记载：“当纪念安息日，守为圣日。六日要劳碌做你一切的工，但第七日是向耶和华——你神当守的安息日。这一日你和你的儿女、仆婢、牲畜，并你城里寄居的客旅，无论何工都不可做；因为六日之内，耶和华造天、地、海，和其中的万物，第七日便安息，所以耶和华赐福与安息日，定为圣日。”

神用非常不寻常的方式，告诉以色列要守安息日。这是神和以色列民的盟约。我们在出埃及记 31 章就看到了。安息日到底是哪一天，其实不是很重要，因为遵守哪一天都没有什么差别，但是我们认为是一个礼拜的第一天，因为我们的主在那天从死里复活。这个问题我们会稍后再谈。

接下来，我们要讨论十诫中人际关系的部分。首先要从家里开始。

出埃及记 20:12 记载：“当孝敬父母，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—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。”

父亲和母亲是值得被他们孩子敬重的。我们在以后会更仔细谈这条诫命。

出埃及记 20:13 记载第六条诫命，说：“不可杀人。”

许多人用这节经文来表达他们反对战争的立场。有些人说：“不可杀人；因此，你不应当当军人。”“不可杀人”这个诫命不是颁给国家，而是颁给个人。一个人不可以杀死另一个人。任何人都不应该跑到另外一个国家去杀人。但是，“不可杀人”和军人的职务没有关系，也和死刑没有关系，因为每个国家都有权利保护自己人民。“不可杀人”是针对个人的命令，意思是不可谋杀别人，按照我们的主所说的，我们甚至不可向弟兄动怒。

神颁布这条诫命最主要的理由，是因为人是按着神的形象造的，杀人就是不尊重神，正如创世记 9:5-6 所说的那样：“流你们血、害你们命的，无论是兽是人，我必讨他的罪，就是向各人的弟兄也是如此。凡流人血的，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，因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。”

出埃及记 20:14 记载的是第七诫：“不可奸淫。”

今天我们生活在性开放的时代。性当然不是什么新鲜事，但是在婚姻关系以外的性关系就是犯奸淫。神对此说得很清楚。有人以为可以改变这个诫命，但是不行。这条诫命仍然有效。

婚姻关系也同样是神圣的，圣经重视家庭的价值，任何破坏婚姻的罪都被视为大罪。

出埃及记 20:15 记载的是第八条诫命：“不可偷盗。”

这条诫命是要求正当地尊重他人的财产权，禁止用任何欺骗的方式或不正当的手段来获取财物。任何不正当的方式或者手段，如偷窃、欺诈、抢劫等等，均是被禁止的。

这里我要说的重点是，如果你认为可以犯奸淫罪，那么你就可以犯偷盗罪。这整组诫命是连在一起的。如果违反其中一条诫命没有关系，那么违反全部的诫命也就没关系了。如果神规定不可以违反十诫中任何一条诫命，那么我们就不能违反。

出埃及记 20:16 记载的是第九条诫命：“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。”

作假见证陷害人就是说谎。我们无论是处理个人事务，还是公开发言，都应当诚实。无论在任何场合，对一件事讲得不清不白，半真半假，或歪曲事实、捏造欺骗，都是“作假见证”。神警告我们，信徒不可欺诈，

出埃及记 20:17 记载的是第十诫，说：“不可贪恋人的房屋；也不可贪恋人的妻子、仆婢、牛驴，并他一切所有的。”

贪恋，根据使徒保罗在歌罗西书 3:5 所说的，是与拜偶像同罪的。这是现今最大的罪恶之一。神谴责杀人、奸淫、偷盗、作假见证，和贪恋。下一次，我们会继续看十诫。

听众朋友，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，我们先停在这里。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，欢迎你来信询问，我很乐意为你再做说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，也请让我知道，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。

我们下次节目再见。愿神赐福与你！